

证券代码：874255

证券简称：本源环境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山东本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4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磊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5,000,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现将《山东本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山东本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山东本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山东本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审议由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在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和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积极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董事会根据 2023 年工作情况编写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在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独立、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勤勉尽责的开展监事会各项工作，对公司规范运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监事会根据 2023 年工作情况编写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以 2023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为基础，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编写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以 2023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为基础，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编写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现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派股利1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山东本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45,0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 （八）审议通过《关于山东本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要求，为进一步加强公司法人治理能力、完善公司内部制度建设，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请对《山东本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进行审议并表决。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45,0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九) 审议通过《关于山东本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要求，为进一步加强公司法人治理能力、完善公司内部制度建设，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请对《山东本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进行审议并表决。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承诺管理制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十) 审议通过《关于山东本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要求，为进一步加强公司法人治理能力、完善公司内部制度建设，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请对《山东本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进行审议并表决。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十一)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 议案内容：

审议由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段和段（济南）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王振东、李超坤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本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山东本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6日